



老家  
◎吴有涛

## 消失的百花书店

◎杨红兵

我说的百花书店,地处如皋市丁堰镇中心地区。

在我小学和初中的时光里,丁堰百花书店都是我向往的地方。

在那不甚大的柜台里,有好多让我流连忘返的书刊。

如果记忆没有出错,丁堰百花书店在丁堰电影院广场东侧,南北走向,店面朝西,是一个用铁皮搭建而成的简易房舍。虽然冠名书店,实际上说报亭可能更加合适。

其开始营业的时候,将西向铁皮的店面柜台以上支撑起来,就是开张营业了。这样的门窗设计有诸多好处,夏天可以兼做凉棚,为我们购书人遮阴纳凉;雨天则可以算作雨棚,免去我们选书时受淋雨之苦。

行文至此,忽又记起梁实秋先生《雅舍》中写道“觉得此地人建造房屋最是经济”“看上去瘦骨嶙峋,单薄得可怜……远远地看过去,没有人能说不像是座房子”这些表述移用至此,毫不唐突,亦有恰到好处之感。不过,其虽然结构简陋,但在那个年代却带给了我无限的欢乐。

彼时,新华书店在丁堰镇也是有开设的,就在街口拐角处。其地理位置优越,书籍琳琅满目,可选余地更大,只是每次进去打开一本书稍微浏览一下,或许因为浏览的时间长了一点点,由此屡遭新华书店工作人员的驱赶或鄙视,给人一种不可亲近感,于是久而久之,我便喜欢上了这个草根式的百花书店。

在这里,我不记得有所谓“四大名著”以及《战争与和平》等权威刊物,柜台里似乎少了些许阳春白雪,更多了些下里巴人,以贫瘠的胸怀容纳了我们这些囊中羞涩的少年。

彼时,《故事会》《童话大王》等月刊几乎是我每月必读书,有时也奢侈地买几本《画报》开开眼,归根究底,是口袋中经济实力决定了我只

能在这些每本0.5元的刊物周边徘徊。

不过,记忆中有两次例外的。

一次例外,是有一次我夜捕黄鳝超过1.5公斤,其时黄鳝市场价每斤5元,那次,我合计卖了15元有余。于当时的我来说(小学六年级,1988年)15元已可谓是一笔不小的收入。那天,我决定好好奖励一下自己,去买一本自己喜欢的书。

我在百花书店的玻璃隔板外兴奋地瞄过去看过来,目光最终落在古龙的《失魂引》一书上,当时该书定价好像是8元。那个时候,农村人家红白喜事往来也只有8元而已。其时,这个价格正好在我心里可接受范围之内,于是,就装出毫不心疼的模样,像孔乙己一样“排出”8元钱,气宇轩昂地将其收入怀中。但更多的目光却还是在《绝代双骄》《天龙八部》等书籍上滞留,迟迟不肯离去,只是其各自上下五册(集)的价格让我望而生畏,“只能远观而不可亵‘看’焉”!

另外一次,可谓奢侈得有点豪横。

那回,购书资金也来得容易许多,不曾需要我熬夜奔波劳碌(捕黄鳝是要在晚上作业的),因此,资金“来得快去得也快”。那是我大表姐结婚,按照家乡习俗,有接亲这个程序——就是我们用自行车去迎接新人。那次接亲,我得到一个大大的红包——40元钱。为避免这笔“巨款”被家长“代为保管”,兼之百花书店又来了大批我喜爱的书籍。在红包还没有完全焐热的情况下,我就骑车赶到丁堰百花书店,具体买了哪些书我已经不完全记得。

印象中依稀有《鸭绿江》《山花》《今古传奇》《啄木鸟》《十月》《小说月刊》等等,毕竟是40元,我买了好多心仪的书籍,直至资金消耗殆尽,方才偃旗息鼓。回到家后,我把这

些书籍都藏到抽屉里,然后一本一本地开看。同时,还做了一个“伟大”却劳而无功的事情,我在每本书的扉页都写上“有借有还,再借不难;有借不还,下次不谈”的话语。也许是一语成谶,也许这4句话就暗示了这些书的结局。

那时,我在栟茶读高中,一次回来发现抽屉里空空如也,不由得冷汗直冒、大惊失色。赶忙去问家人,我的书哪里去了。记得家人和我说,村里来了个新嫁娘,知道我家有很多藏书,专门来借的。家人热心得很,将我抽屉里的书全部借出。我着急之下就想要,被家人阻挡住,说“人家看完了会还,没人要你的书”。就这样,日复一日,周复一周,我始终没有等到我的书完璧归赵;就这样,我那么多年的存书一去不归……

时光如沙,或随波逐流,或搁浅沉淀,一些往事束之高阁,一些记忆走向淡漠,但总有些印记在不动声色间动人的心魄。

如今,丁堰百花书店早已杳如黄鹤,其原址处建筑建了又推,推了再建,一家萎靡不振的水果店在原址上艰难度日。前时特意寻访,店主竟不知道此处原有一家书店。茫然的店主看着我,仿佛看着一个来自外太空的生物,对于我的寻访表现出极大的不可思议与讶异之情。

想想也是,逝者如斯,不舍昼夜;滴水经年,磐石可穿。这么多年过去了,好多人、事物都已渐渐远去,就像龙应台在《目送》中所说,“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直至“消失”一样,何况一个弱不禁风的铁皮搭建的书店。

风起丁堰,掠过无痕,又似乎风吹草动,摧枯生荣。

兜兜转转,街道拐角处几株迟桂花的香气铺天盖地、密密匝匝地涌来……

这秋意,瞬间就热烈起来了。

## 岁月流金

那些书籍都藏到抽屉里,然后一本一本地开看。同时,还做了一个“伟大”却劳而无功的事情,我在每本书的扉页都写上“有借有还,再借不难;有借不还,下次不谈”的话语。也许是一语成谶,也许这4句话就暗示了这些书的结局。

那时,我在栟茶读高中,一次回来发现抽屉里空空如也,不由得冷汗直冒、大惊失色。赶忙去问家人,我的书哪里去了。记得家人和我说,村里来了个新嫁娘,知道我家有很多藏书,专门来借的。家人热心得很,将我抽屉里的书全部借出。我着急之下就想要,被家人阻挡住,说“人家看完了会还,没人要你的书”。就这样,日复一日,周复一周,我始终没有等到我的书完璧归赵;就这样,我那么多年的存书一去不归……

时光如沙,或随波逐流,或搁浅沉淀,一些往事束之高阁,一些记忆走向淡漠,但总有些印记在不动声色间动人的心魄。

如今,丁堰百花书店早已杳如黄鹤,其原址处建筑建了又推,推了再建,一家萎靡不振的水果店在原址上艰难度日。前时特意寻访,店主竟不知道此处原有一家书店。茫然的店主看着我,仿佛看着一个来自外太空的生物,对于我的寻访表现出极大的不可思议与讶异之情。

想想也是,逝者如斯,不舍昼夜;滴水经年,磐石可穿。这么多年过去了,好多人、事物都已渐渐远去,就像龙应台在《目送》中所说,“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直至“消失”一样,何况一个弱不禁风的铁皮搭建的书店。

风起丁堰,掠过无痕,又似乎风吹草动,摧枯生荣。

兜兜转转,街道拐角处几株迟桂花的香气铺天盖地、密密匝匝地涌来……

这秋意,瞬间就热烈起来了。

## 墨宝

◎杨谔

我家柯基宝宝今年3岁了,前几天它有了一个新名字:墨宝,是妻子“文心进发”时给起的。

墨宝五短身材,体重已达35斤,有时故意踩我一脚,还蛮疼的。除没来由的兴来狂奔之外,它走起路来不慌不忙,每走一步,胖胖的屁股都要大幅度扭动一次,滑稽可爱。每当走在河光垂柳、花花草草间,它都会自然而然表现出透着聪明劲的机敏,或者“文艺范”,因此招来不少赞美。常有小女生经过时边说“好可爱哦”,边伸手来摸,而墨宝闻听赞美也毫不领情,立马发出低沉的充满威慑力的“呜呜”声。

不像有的宠物狗,逢光鲜之人,必扮出一脸谄媚相。墨宝也有丢脸的时候,有一天傍晚,一对中年夫妇从远处走来,男的嘴里不断发出某种啸声,墨宝便循声张望,一动也不动。一会儿那对夫妇来到近前,男子一边“啸着”一边伸手想去抓墨宝,我正担心墨宝会向那人发起攻击,谁料它竟落荒而逃。女人指着那男子对我说:“他特别喜欢柯基,还懂一点狗的语言。”男子说:“这狗胆子太小,你们要多带它到公共场合去。”

一般情况下,妻子都要带着墨宝上班,带着它下班,但白天很少有时间跟它玩,有时候甚至还会忘记遛它。我每次去公司,墨宝都会兴奋地在地上打滚,四肢舞动,希望我去抚摸它;有时做出想要我抱的样子,待我真要去抱,又挣脱而去。

我不可能长时间陪它,每次只能陪它稍稍玩上一两分钟,有时看到它失望落寞地伏在墙根或我脚边的样子,心会微微生疼。假如没有这么多事要做,我真愿意带着墨宝学人家“世界那么大,我想去看看”。有时候我白天不需要出去,墨宝便可以不去公司,它显得多么高兴啊!可我依然没有时间陪它。

有好几次我正在读书或写作,它过来蹭我的腿,或者前爪直接搭



在我的膝盖上,仰脸眼巴巴地望着我。我以为它憋不住了想要到草丛里解决问题,于是起身向门口走去,谁料它却叼起一只皮球,或者一块抹布,也有可能是别的玩具,在我前面转圈奔跑,示意我去追它;或者把皮球抛向我,示意我陪它玩抛球的游戏;再或者干脆仰天一躺,四条小短腿欢快地舞动,做出逗笑的动作。

妻子的手机里至今还收藏着墨宝刚来我家时的照片和视频。3年,一转眼,多么短暂而又快乐的时光!

妻子不在家的时候,晚上我会把墨宝的窝移到我的床边,夜里醒来会忍不住关心它睡得怎么样。有几次被它走动的声音惊醒,据网上说,那是狗为了保护主人而出来“巡查”,我的心里突然生出一种与墨宝“相依为命”的感觉。又有一晚,时近子夜,我正在书房里整理资料,忽听脚边有轻微的鼾声传出,原来是墨宝。

记得我在上一篇写墨宝的散文里讲到它喜欢当着我的面撕咬我的“手稿”故意气我,最近几个月,它一下子变了,我甚至可以放心大胆地把自己的书画作品长时间摊放在地板上,不用担心墨宝突如其来恶作剧。见我的字画占据了它的活动场地,它通常有如下三种表现:回到窝里,把头埋着睡觉,装作什么都没看见;蹲伏在作品旁帮我一起盯着;实在太想活动了,绕着走。

说到这里,忽然想起给它起名“墨宝”的事还没交代。

几天前的一个早上,我发觉头天晚上画的一幅大画需要补上两小笔,因懒得把画取下拿到画室,就从画室拿了毛笔蘸了墨去补。走路时有墨滴在地板上,补完后我拿着抹布去擦,结果遍寻不着,原来蹲在一旁盯着我的柯基宝宝在我补笔时走过去把地板上的墨舔得一干二净。

妻子见状,笑着说:“我家小宝现在真成‘墨宝’了!”